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4-070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应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董事长纪巍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董事审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徐丹、张亮、孙飞回避表决。
此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名称并修订其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ESG工作水平,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高质量发展,加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可靠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名称变更为“战略与投资ESG委员会”,在原委员会职责基础上增加ESG管理工作职责,并同步修订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制度。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定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北方国际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4-072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决定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25年1月16日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16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16日9:15至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4-76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卫国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星期五)上午9:15至15:00,在沈阳惠天热电总部616会议室。

-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现场与网络记名投票表决
(二)议案表决结果
1. 表决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49%股权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A 代表股份数(股)	同意股份数(股)	占A的比例(%)	反对股份数(股)	占A的比例(%)	弃权股份数(股)	占A的比例(%)
43,685,881	42,209,781	96.2%	1,406,000	3.22%	70,100	0.16%

项目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A的比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	336	303,482,489	98.67%
其中:中小股东代表	336	43,685,881	93.79%
网络投票	334	40,266,481	7.56%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4-77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
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3日以电话和网络传输方式发出。
2. 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16:00,在公司总部616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建立〈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修改〈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8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租赁办公场地的公告**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租赁办公场地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高志思拟向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创新中心二期2栋A座(研发)20层部分、21层整层、23层整层,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共计6,403.34㎡,用于研发办公,租金总额为3,318.63万元(含税,不含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其他费用),并拟签订租赁合同。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邱文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1日
营业期限:2013年10月21日至2063年10月21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1003号软件产业基地2栋C座24、25层
主要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产业园区及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产业园区策划咨询、运营咨询、运营管理服务;创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科技企业管理;科技企业孵化;科技中介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高新技术成果及其产品的转化;国际科技交流活动策划;从事电子商务、广告业务;展览展示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活动策划;电子产品、电子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网络设备租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租赁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国内贸易;售电、配电网业务;冷、热、水销售;能源技术开发、投资、咨询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以上根据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公司受托开发土地开发与土地使用权经营;工程设计、施工、建设管理及咨询;增值电信业务。

交易对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之间在产业、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方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产业、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亦不存在关系。

三、租赁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租赁标的的具体情况

序号	签订日期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标的地址	租赁期限	金额(万元)
1	2024.11	千帆智联(湖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科创谷智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15号楼	2025.1.1-2025.12.31	7.20
2	2024.11	深圳市南航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高志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位于南山区高新南航工业园2号研发大厦	2024.12.1-2025.11.30	44.73
3	2024.09	深圳市南航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高志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位于南山区高新南航工业园2号研发大厦	2024.10.1-2025.9.30	613.96
4	2024.06	郑东明	北京高志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位于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2024.6.6-2025.6.5	20.79
5	2024.6	西安东宝实业有限公司	西安科思智德科技有限公司	位于西安CROSS Park 2号楼2楼	2024.6.7-2026.6.21	190.43
6	2024.4	杜金金	长沙高志思智德科技有限公司	位于湖南长沙开福区	2024.5.4-2025.5.5	5.40
7	2024.4	北京北绿源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科思智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位于北京海淀区	2024.4.10-2025.4.9	83.95
8	2024.3	深圳市七星微利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位于深圳南山区	2024.4.1-2026.3.31	290.31
9	2024.3	深圳市七星微利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位于深圳南山区	2024.4.1-2026.3.31	70.27

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月9日
7. 出席对象
(1)凡2025年1月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于附件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 会议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北方国际大厦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特别提示:
1.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权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本数)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九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时间、地点及相关手续
(1) 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股东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码卡及代理人身份证;(证件须提前提供)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码卡,委托出席者须加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证件须提供原件)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 登记时间:2025年1月15日14:00-17:00
(5) 登记地点:北方国际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方式
(1) 联系人:王璐琪
(2) 联系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北方国际大厦20层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40

(3) 联系电话:010-68137370 传真:010-68137466
(4) 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自理,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备查文件:
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65”,投票简称为“国际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拟选举该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累积投票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或者弃权,可以对该候选投0票。

累积投票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4-79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子公司惠天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天热电”)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期间内,为全资子公司沈阳市惠天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热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银行借贷业务及其他方式的融资活动,提供担保。公司为二热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8亿元的担保额度(包含新增担保,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

按照上述决议,于2024年12月2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二热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最高额度为57,362万元。

二、担保主要内容
1. 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57,362万元。
2. 被担保债权发生期间为2024年12月25日至2025年12月25日。
3. 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4.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于债务人约定债务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宣布提前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为二热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保证二热公司正常的营运资金需求,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4-78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公司累计新增诉讼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4年7月1日至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新增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诉讼案件;累计新增已结案案件30件,涉及支付金额440.31万元;累计新增未结案案件126件,诉讼金额合计2,975.64万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具体情况详见附件《累计新增诉讼案件情况统计表》。

二、是否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除本次披露的新增诉讼事项(详见附件)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累计诉讼事项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在诉讼案件事项解除之前,不排除后续有公司资产被冻结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罚息及诉讼费用等,进而导致公司财务和管理费用有所增加,最终影响金额将以法院最终审理情况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公司将与相关法院、债权人积极沟通,争取尽快就诉讼事项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早日解除诉讼风险。与此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诉讼案件后续进展,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积极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附件:累计新增诉讼案件情况统计表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附件:
累计新增诉讼案件情况统计表

1. 涉案金额100万元及以上的诉讼汇总表

序号	开庭或判决日期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金额/判决金额(万元)	案号(法律文书编号)	进展情况
1	2024.9.24	佛山佛希特种设备有限公司	二热公司	合同纠纷	98.50	(2024)辽0103民初17994号	一审开庭未判决
2	2024.9.27	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	二热公司	合同纠纷	274.34	(2024)辽0103民初17995号	一审已判决(判决被告给付251万元及利息)
3	2024.9.26	辽宁普泰老利和工程有限公司	二热公司、惠天热电	合同纠纷	192.06	(2024)辽0103民初2124号	一审开庭未判决
4	2024.9.12	交银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二热公司	合同纠纷	181.04	(2024)辽0103民初21568号	一审已判决(判决被告给付130万元及利息)
5	2024.8.01	沈阳恒信电气有限公司	二热公司	合同纠纷	123.45	2024辽0103民初13043号	一审已判决(判决被告给付107万元)
6	2024.8.01	沈阳宏达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惠天热电	合同纠纷	117.50	(2024)辽0103民初21662号	一审已判决(判决被告给付40万元)
7	2024.9.26	辽宁沈沈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二热公司	合同纠纷	107.12	(2024)辽0113民初11629号	一审已判决(判决被告给付98万元)
8	2024.7.12	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	惠天热电	合同纠纷	224.80	(2024)辽0103民初9775号	已结案
9	2024.7.08	江西中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热公司、惠天热电	合同纠纷	137.14	(2024)辽0103民初9093号	已结案

2. 涉案金额100万元以下的诉讼汇总表

序号	开庭或判决日期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金额/判决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1	2024.12.2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被告;合同纠纷(借款及担保)	1,452.30	17件仲裁(公司共计提78.37万元),88件诉讼	1,452.30	诉讼/仲裁进展
2	2024.12.2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被告;合同纠纷(借款及担保)	53.88	7件仲裁(公司共计提6.7万元),23件诉讼	53.88	诉讼/仲裁进展
3	2024.12.2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被告;合同纠纷(借款及担保)	43.87	4件仲裁(公司共计提0.4万元),1件诉讼	43.87	诉讼/仲裁进展

注:上述统计表中惠天热电指本公司,二热公司、工程公司分别指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第二热力供暖有限公司、沈阳热力工业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对象本人A投X1票 X1票
对象本人B投X2票 X2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至9:25,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2.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6日9:15至15:00。
3.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4. 股东根据获取的验证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受托人”,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受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授权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表决结果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至2025年1月16日。
委托人和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授权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4-071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加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三十三次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了2024年公司控股子公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其中,预计2024年度公司向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公司”)出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为3,153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车辆”)向北方公司销售车辆、文化创意项目等;预计2024年度公司向北方公司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545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控股子公司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物流”)为北方公司提供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92 证券简称:惠天热电 公告编号:2024-79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子公司惠天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天热电”)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期间内,为全资子公司沈阳市惠天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热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银行借贷业务及其他方式的融资活动,提供担保。公司为二热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8亿元的担保额度(包含新增担保,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

按照上述决议,于2024年12月2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二热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最高额度为57,362万元。

二、担保主要内容
1. 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57,362万元。
2. 被担保债权发生期间为2024年12月25日至2025年12月25日。
3. 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4.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于债务人约定债务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债权人宣布提前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为二热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保证二热公司正常的营运资金需求,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